

证券代码：605333

证券简称：沪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3

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出。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已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雪青女士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和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发行类第 7 号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，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，并出具了《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〔2024〕第 ZB11010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5 月 31 日